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0.3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9,438.21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419.87 万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 2023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419.87 万元。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状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需要

近几年，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关键时期，业务拓展、人才引进等方面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同时，考虑到客观经济环境将对行业发展产生不确定的影响，结合公司长期规划和短期经营，以及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现金支出等因素，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以充实公司资金

实力，为企业发展做准备。公司今后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实现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前提下，优先采用现金分配方式，保护和提高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二）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未来发展的匹配性

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为公司提供必要的、充足的资金，同时减少对外借款，提升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情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做出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